

许昌市交通运输局文件

许交〔2017〕144号

签发人：郭栋超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政协七届一次会议 第126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黄新杰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进一步完善我市水系观光交通设施建议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，在市人大、市政协的关心帮助下，我市公交事业取得了长足发展。在此基础上，我们牢固树立“公交优先必须公交优秀”的理念，努力打造“政府放心、群众满意、各界认可”的优秀公交。

我市实施城市水系建设以来，我们结合《许昌市城市公共交通发展规划与线网调整规划》，及时将公交线路延伸至各城市水

系景观带。截至目前，我市开通亲水公交专线1条69路（亲水专线），配备新能源空调车10辆，班次间隔约30分钟，早班车运营时间为6:40，末班车运营时间为19:00。69路公交线路贯穿我市灞陵湖、双龙湖、南湖、东湖、鹿鸣湖、芙蓉湖和北海等重点水系工程；旅游专线一条33路，配备新能源空调车20辆，班次间隔约15分钟，早班车运营时间为6:40，末班车运营时间为19:00。33路公交线路贯穿我市灞陵公园、西湖公园、春秋楼、丞相府、许都公园、许昌博物馆、东湖、高铁东站、旅游服务中心等主要景点。除了专门的亲水专线69路、旅游专线33路外，途径北海的公交线路还有29路、66路、168路，途径灞陵湖的公交线路还有31路、101路、105路，途径南湖游园的公交线路还有6路、17路，途径秋湖湿地的公交线路还有19路、36路、101路。下一步，我们将结合您提出的完善我市水系观光交通设施的建议，进一步完善重点水系景点的公交线路，合理设置停靠站点，满足市民亲水、赏水的出行需求。

感谢您对我市交通运输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！

2017年8月20日

（联系人：白树伟

联系电话：2959616）

抄送：市人大选工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

许昌市交通运输局

2017年8月20日印发